



中共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文件

西北能化党发〔2022〕22号

西北能化公司党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

各党（总）支部：

为深入落实党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等有关规定及集团党委相关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清单。

一、公司党委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加强对公司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的领导。坚持将党的建设与公司改革发展同谋

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

1. 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拥护“两个确立”，严格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等制度机制，坚决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党委决策部署。

2. 切实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加强对公司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全面领导，确保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推动集团公司党委的决策部署转化为公司党委的工作举措。

3. 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格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及集团公司党委重点工作举措，坚定政治信仰，强化政治领导，提高政治能力，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在公司涵养良好的政治生态。

4. 把党的思想建设作为基础性建设来抓，认真执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若干规定》，坚定理想信念，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5. 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严格落实“六选六不选”要求，落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举措，培养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

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

6. 持之以恒抓好党的作风建设，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集团公司党委实施细则，落实“七个不准”，持续整治“四风”。

7. 加强党的纪律建设，重点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严起来。全力支持和保障公司纪委依纪依规依法履行职责，及时听取工作汇报，协调解决重大问题。领导和支持查办违规违纪违法案件，强化权力制约和监督教育，始终保持从严治党高压态势。

8. 落实制度治党、依规治党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党章》《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党内法规，严格落实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确保党内法规制度落地见效。

9.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持续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加强党内监督，不断健全完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10. 领导、支持和监督党支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形成全面从严治党整体合力。

11. 加强对统一战线和群团工作的领导，重视对党外干部、人才的培养使用，团结带领党外干部和群众，凝聚各方面智慧力量，完成上级交给的任务。

12. 勇于和善于结合公司实际，切实解决影响全面从严治党的突出问题。

二、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应当强化责任担当，狠抓责任落实，增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自觉和能力，带头遵守执行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规定，自觉接受党组织、党员和群众监督，在全面从严治党的中发挥示范表率作用。

（一）颀孙祖田同志（党委书记、工会主席）责任

1. 组织部署公司党的建设和党的工作，充分发挥公司党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职能作用，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

2. 组织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委重大决策部署。组织开展理论研究、学习、宣传工作。

3. 管好班子、带好队伍、抓好落实，支持、指导和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党支部书记、机关各部室负责人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发现问题及时提醒纠正。

4. 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的调查研究，了解工作推进情况，发现和解决实践中的突出问题。调查研究应当注重听取党代表、党员、干部、基层党组织和职工群众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意见建议。

5. 推动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履行党内同级监督第一责任人职责，发现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党支部书记、机关各部室负责人，对存在政治、思想、工作、生活、作风、纪律等方

面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应当及时进行提醒谈话；发现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到位、管党治党问题较多、党员群众来信来访反映问题较多的，应当及时进行约谈，严肃批评教育，督促落实责任。

6. 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善于集中正确意见，自觉接受领导班子其他成员监督。

7. 履行落实集团公司党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

8. 负责推进公司党的组织建设，指导加强基层党建工作。推进党员队伍建设，推动党的组织制度建设。

9. 组织贯彻落实党中央及集团公司党委关于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各项决策部署，组织开展思想道德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加强谋划推动和指导督促。

（二）李胜同志（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经理）责任

1. 组织贯彻落实党中央及集团公司党委对所负责工作的有关决策部署，执行公司党委集体决定。

2. 协助党委书记抓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及上级领导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贯彻落实，组织开展对党中央和上级党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执行情况的督促检查，推动工作落实。

3. 根据工作分工，履行分管领域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领导、检查、督促分管部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分管部门党员干部从严进行

教育管理监督。

4. 指导分管部门制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具体举措，完善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定期听取分管部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存在问题并督促抓好整改。

（三）陈争峰同志（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经理）责任

1. 组织贯彻落实党中央及集团公司党委对所负责工作的有关决策部署，执行公司党委集体决定。

2. 根据工作分工，履行分管领域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领导、检查、督促分管部室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分管部室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3. 指导分管部门制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举措，完善廉政风险防控制度规定，定期听取分管部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存在问题并督促抓好整改。

4. 指导基层单位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强化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对基层单位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5. 在公司党委的领导下，研究、布置、检查、指导和报告纪检监察工作，对公司纪委工作负主要责任。

6. 协助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党中央及上级党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组织监督检查。

7. 协助党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在党委的领导下，牵头

解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中的重大事项。

8. 组织开展党内监督，对党的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落实党中央及省委、省纪委监委、驻国资委纪检监察组对国有企业纪委书记提出的监督要求。组织领导纪委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9. 履行纪委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运用和把握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地生根。督促纪委抓好自身党的建设，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与管理。

（四）许令奇同志（党委委员、副经理）责任

1. 组织贯彻落实党中央及集团公司党委对所负责工作的有关决策部署，执行公司党委集体决定。

2. 根据工作分工，履行分管领域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领导、检查、督促分管部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其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3. 指导分管部门制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举措，完善廉政风险防控制度规定，定期听取分管部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存在问题并督促抓好整改。

4. 加强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强化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对分管领域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五）郭勇同志（党委委员、副经理）责任

1. 组织贯彻落实党中央及集团公司党委对所负责工作的有关决策部署，执行公司党委集体决定。

2. 根据工作分工，履行分管领域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职责范围内党的建设，领导、检查、督促分管部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其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3. 指导分管部门制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举措，完善廉政风险防控制度规定，定期听取分管部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存在问题并督促抓好整改。

4. 加强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强化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对分管领域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三、责任落实

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对照责任清单所列事项，加强工作谋划，明确工作举措，完善工作机制，发扬优良作风，确保落到实处。责任清单根据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情况实行动态调整。

（一）加强谋划推进

1. 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党委会，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分析研判形势，研究解决瓶颈和短板，提出加强和改进的措施。

2. 每年年初根据党中央和集团公司党委决策部署，结合公司全面从严治党形势和任务，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年度任务安排，明确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

3. 充分发挥公司党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职能作用，加强对党

建工作的指导，定期听取汇报，及时研究解决重大问题。

4. 每年初向集团公司党委书面报告上一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

（二）加强督促检查

1. 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深入查摆存在的问题，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提出务实管用的整改措施。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严重“四风”问题，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对照检查，深刻剖析反思，明确整改责任。

2. 加强对各党支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的监督检查，着力发现和解决责任不明确、不全面、不落实等问题，注重发挥党员、干部和职工群众等的作用，推动形成监督合力。

（三）加强考核问责

1. 结合年度考核，建立健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考核制度，在考核中突出了解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考核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布，并作为干部选拔任用、实绩评价、激励约束的重要依据。

2. 通过会议、文件等形式通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及时通报因责任落实不力被问责的典型问题，采取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纪律处分方式问责的，以适当方式公开。

（四）营造良好氛围

1. 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教育培训，强化政治教育和政治训练，

增强公司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意识，提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能力和水平。

2. 组织开展经常性的全面从严治党宣传教育，特别是党章党规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注重发挥正反典型的示范警示作用，营造全面从严治党良好氛围。

